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  
局(本级)2020 年部门预算公开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项目支出情况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第三部分 2020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0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0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0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0 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九、关于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0 年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概况

### 一、主要职能

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贯彻落实党中央、自治区党委、地委关于住建（人民防空）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及地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住建（人民防空）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承担组织建设城乡保障性住房的责任。拟定全市住房保障相关政策并组织实施。拟定城乡保障性住房、廉租住房、棚户区改造等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国家和自治区有关城乡保障性住房资金的安排和监管工作。

（二）承担推进住房制度改革的责任。拟定适合市情的住房政策，实施住房建设和住房制度改革，拟定全市住房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

（三）承担规范住房和城乡建设（人民防空）管理秩序的责任。拟订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人民防空）战略、中长期规划并组织实施。提出住房和城乡建设（人民防空）重大问题的建议。对全市建设事业进行行业管理，监管城乡建设档案。

（四）承担建立科学规范的住房和城乡建设地方标准体系的责任。贯彻执行工程建设的全区统一定额、地方性标准、工程造价计价以及相关的管理制度，指导监督各类工程建设标准定额的实施。

（五）承担全市建筑行业 and 建筑市场的监督管理责任，规范各方主体行为。负责管理全市建筑业活动，培育和规范建筑业市场；管理建设工程招投标、工程监理、工程质量和施工安全，管理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及竣工验收备案工作。

（六）拟定城市建设的政策、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城市供热、燃气行业的管理，组织制定城市供热燃气发展计划，产业政策，改革措施和中长远规划。执行和监督价格部门制定的供热、燃气收费标准，监督检查供热、燃气服务工作。

（七）承担规范和指导全市村镇建设的责任。拟订村庄和小城镇建设政策并指导实施，指导农村住房建设、村庄和小城镇人居环境的改善工作。组织协调、检查指导、督促落实农村危房改造（安居工程建设）工作，建立并维护农村危房改造（安居工程建设）纸质档案和电子档案。

（八）承担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管的责任。负责建筑工程质量、建筑安全生产和竣工验收备案的法律法规规章执行的监督指导，组织或参与工程重大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负责对工程质量监督、施工安全监督和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进行业务指导和监督管理。

（九）综合管理城乡建设抗震减灾工作。负责对全市各类房屋建筑及其附属设施和城市市政工程的抗震设计规范的实施进行监督检查；负责组织城市超限高层建筑工程抗震设防审查工作；指导震后重建工作。

（十）承担推进建筑节能减排的责任。会同有关部门监督实施建筑节能的政策、规划，负责建筑节能法律法规规章的监督指导，组织对本行业新技术、新材料、新产品、新工艺的推广应用。

（十一）承担全市人民防空建设和管理的责任。会同有关部门审批人民防空建设与城市建设相结合规划，监督检查城市总体规划中贯彻落实人民防空要求及人民防空建设情况。依法对城市建设和重要经济目标落实人民防空要求、重要经济目标应急抢险抢修方案制定和落实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审查城市地下空间规划和开发利用，指导人民防空工程质量监督、工程维护管理。

（十二）承担全市房地产市场的监督管理。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房地产市场监管和稳定住房价格的政策、措施并监督执行。负责全市住房维修基金的监管。规范管理房地产开发企业和物业服务企业。

（十三）承办市委、市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8 个处室，分别是：办公室、人事和财务办公室、建筑行业管理办公室、公用事业管理办公室、房地产行业管理办公室、住房保障办公室、人民防控办公室、村镇建设办公室。

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编制数 124 人，实有人数 123 人，其中：在职 68 人，减少 11 人；退休 54 人，增加 1 人；离休 1 人，增加 0 人。

##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一：

###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财政拨款（补助）	37,895.3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3,966.87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33,928.44	203 国防支出	
教育收费（财政专户）		204 公共安全支出	
事业收入		205 教育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收入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613.3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5,729.35
		213 农林水支出	33.74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212.77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小 计	37,895.31		
单位上年结余（不包括国库集中支付额度结余）	9,767.11		
收 入 总 计	47,662.41	支 出 合 计	47,662.41

表二：

##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填报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 计	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拨 款	财 政 专 户 管 理 资 金	事 业 收 入	事 业 单 位 经 营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用 事 业 基 金 弥 补 收 支 差 额	单 位 上 年 结 余 ( 不 包 括 国 库 集 中 支 付 额 度 结 余 )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9
**	**	**	**									
			喀什市住房和城乡 建设局(本级)	47,662.41	3,966.87	33,928.44						9,767.1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	73.20	73.20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 支出	73.20	73.2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3.49	63.49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 年金缴费支出	9.71	9.7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613.36	1,335.00							278.36
	03		污染防治	1,335.00	1,335.00							
211	03	02	水体	1,335.00	1,335.00							
	14		能源管理事务	278.36								278.36
211	14	07	能源行业管理	278.36								278.3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5,729.35	1,488.90	33,928.44						312.01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328.25	1,328.25							

212	01	01	行政运行(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74.54	674.54								
212	01	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430.62	430.62								
212	01	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23.10	223.10								
	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60.65	160.65								
212	02	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60.65	160.65								
	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312.01									312.01
212	03	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312.01									312.01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3,928.44		33,928.44							
212	08	03	城市建设支出	22,281.73		22,281.73							
212	08	10	棚户区改造支出	11,646.71		11,646.71							
213			农林水支出	33.74									33.74
	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33.74									33.74
213	08	01	支持农村金融机构	33.74									33.7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212.77	1,069.77								9,143.00
	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0,147.70	1,004.70								9,143.00
221	01	06	公共租赁住房	7,058.70	1,004.70								6,054.00
221	01	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089.00									3,089.00
	02		住房改革支出	65.06	65.0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65.06	65.06								
			合计	47,662.41	3,966.87	33,928.44							9,767.11

表三：

##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47,662.41	1,436.42	46,225.9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20	73.20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3.20	73.2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3.49	63.49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71	9.7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613.36		1,613.36
	03		污染防治	1,335.00		1,335.00
211	03	02	水体	1,335.00		1,335.00
	14		能源管理事务	278.36		278.36
211	14	07	能源行业管理	278.36		278.3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5,729.35	1,298.16	34,431.19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328.25	1,137.51	190.74
212	01	01	行政运行(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74.54	674.54	
212	01	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430.62	430.62	
212	01	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23.10	32.36	190.74
	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60.65	160.65	
212	02	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60.65	160.65	
	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312.01		312.01
212	03	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312.01		312.01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3,928.44		33,928.44
212	08	03	城市建设支出	22,281.73		22,281.73
212	08	10	棚户区改造支出	11,646.71		11,646.71
213			农林水支出	33.74		33.74
	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33.74		33.74
213	08	01	支持农村金融机构	33.74		33.7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212.77	65.06	10,147.70
	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0,147.70		10,147.70
221	01	06	公共租赁住房	7,058.70		7,058.70
221	01	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089.00		3,089.00
	02		住房改革支出	65.06	65.06	
			合计	47,662.41	1,436.42	46,225.99

表四：

##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计	功 能 分 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财政拨款(补助)	37,895.3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3,966.87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	33,928.44	203 国防支出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20	73.2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335.00	1,335.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5,417.34	1,488.90	33,928.44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69.77	1,069.77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 入 总 计	37,895.31	支 出 总 计	37,895.31	3,966.87	33,928.44

表五：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3,966.87	1,436.42	2,530.4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20	73.20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3.20	73.2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3.49	63.49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71	9.7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335.00		1,335.00
	03		污染防治	1,335.00		1,335.00
211	03	02	水体	1,335.00		1,335.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488.90	1,298.16	190.74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328.25	1,137.51	190.74
212	01	01	行政运行(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74.54	674.54	
212	01	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23.10	32.36	190.74
212	01	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430.62	430.62	
	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60.65	160.65	
212	02	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60.65	160.6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69.77	65.06	1,004.70
	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004.70		1,004.70
221	01	06	公共租赁住房	1,004.70		1,004.70
	02		住房改革支出	65.06	65.0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65.06	65.06	
			合计	3,966.87	1,436.42	2,530.44

表六：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	**	**	1	2	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40.42	1,240.42	
301	01	基本工资	232.66	232.66	
301	02	津贴补贴	249.59	249.59	
301	03	奖金	61.53	61.53	
301	07	绩效工资	65.73	65.73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3.49	63.49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9.71	9.71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0.11	60.11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0.64	10.64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4.99	24.99	
301	13	住房公积金	65.06	65.06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96.89	396.8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0.52		80.52
302	01	办公费	20.40		20.40
302	26	劳务费	48.24		48.24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88		11.8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5.49	115.49	
303	01	离休费	13.71	13.71	
303	02	退休费	43.17	43.17	
303	05	生活补助	9.22	9.22	
303	09	奖励金	3.61	3.61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5.79	45.79	
		合计	1,436.42	1,355.91	80.52

表七：

## 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46,225.99					46,192.25			33.7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613.36					1,613.36					
	03		污染防治		1,335.00					1,335.00					
211	03	02	水体	2020年化债资金(克孜河、吐曼河)	1,335.00					1,335.00					
	14		能源管理事务		278.36					278.36					
211	14	07	能源行业管理	下达南疆四地州煤改电工程项目建设补助资金(喀地财建[2019]31号)(2019年专款结转)	278.36					278.3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4,431.19					34,431.19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90.74					190.74					
212	01	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020年化债资金	190.74					190.74					
	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312.01					312.01					

212	03	03	小城镇 基础设施建设	中央基建投资预 算（喀地财建 [2019]47号） （2019年专款结 转）	312.01					312.01				
	08		国有土地 使用权出让收 入安排的支出		33,928.4 4					33,928.44				
212	08	03	城市建 设支出	项目工程物资款	22,281.7 3					22,281.73				
212	08	10	棚户区 改造支出	棚户区改造项目 工程款	5,146.72					5,146.72				
212	08	10	棚户区 改造支出	2020年化债资金 01	6,499.99					6,499.99				
213			农林水支出		33.74								33.74	
	08		普惠金融 发展支出		33.74								33.74	
213	08	01	支持农 村金融机构	下达自治区“安 居富民 定居兴 牧”工程不良贷 款核销资金（喀 地财金（2019） 52号）（2019年 专款结转）	33.74								33.74	
221			住房保障支 出		10,147.7 0					10,147.70				
	01		保障性安 居工程支出		10,147.7 0					10,147.70				
221	01	06	公共租 赁住房	909套公租房	1,004.70					1,004.70				
221	01	06	公共租 赁住房	2019年中央财政 城镇保障性安居 工程专项资金用 于筹集公租房 （喀地财综 [2019]16号） （2019年专款结 转）	6,054.00					6,054.00				
221	01	99	其他保 障性安居工程 支出	2019年保障性安 居工程（第四批） 中央基建投资预 算（拨款）（喀 地财建（2019）	3,089.00					3,089.00				

				135号) (2019 年专款结转)										
			合计		46,225.9 9				46,192.25			33.74		

表八：

###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1	2	3	4	5	6
11.88		11.88		11.88	

表九：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 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 级)	33,928.44		33,928.4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3,928.44		33,928.44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安排的支出	33,928.44		33,928.44
212	08	03	城市建设支出	22,281.73		22,281.73
212	08	10	棚户区改造支出	11,646.71		11,646.71
			合计	33,928.44		33,928.44

### 第三部分 2020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0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0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47,662.41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单位上年结余（不包括国库集中支付额度结余）等。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节能环保支出、城乡社区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

#### 二、关于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0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收入预算 47,662.41 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3,966.86 万元，占 8.32%，比上减少 3,472.92 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减少且项目支出多由政府性基金预算列支；

政府性基金预算 33,928.44 万元，占 71.19%，比上年增加 24,413.34 万元，主要原因是棚户区改造、保障房等项目支出增加；

单位上年结余（不包括国库集中支付额度结余）9,767.11 万元，占 20.49%，比上年增加 1,415.60 万元，主要原是结余资金属于煤改电、公租房及保障性安居工程项目资金，需按照工程进度支付。

### 三、关于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0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0 年支出预算 47,662.41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436.42 万元，占 3.01%，比上年减少 106.80 万元，主要原因是是人员减少，工资福利支出、劳务费减少。

项目支出 46,225.99 万元，占 96.99%，比上年增加 22,462.81 万元，主要原因是煤改电、棚户区改造、保障性住房等项目支出增加。

### 四、关于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7,895.31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966.8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33,928.44 万元。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20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与职业年金缴费支出；节能环保支出 1,335.00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克孜河、吐曼河项目工程款；城乡社区支出 35,417.34 万元，主要用于城市建设支出、棚户区改造支出以及单位职工工资福利和商品服务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1,069.77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保障支出、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公共租赁住房以及单位职工住房公积金支出。

### 五、关于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966.86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40,735.14 万元，下降 91.13%。主要原因是：工资福利支出基数调整与项目支出减少。

###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73.20 万元，占 1.85%。
- 2、节能环保支出（类）1,335.00 万元，占 33.65%。
- 3、城乡社区支出（类）1,488.90 万元，占 37.53%。
- 4、住房保障支出（类）1,069.76 万元，占 26.97%。

### **(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0 年预算数为 63.49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5.60 万元，下降 8.10%，主要原因是：工资基数调整。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0 年预算数为 9.71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8.59 万元，下降 46.96%，主要原因是：工资基数调整。

3.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2020 年预算数为 1,335.00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上年无此项支出。

4.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城乡社区管理事务）（项）：2020 年预算数为 674.53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10.36 万元，下降 1.51%，主要原因是：工资基数调整。

5.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2020 年预算数为 223.10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112.02 万元，增长 100.84%，主要原因是：工资基数调整。

6.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项）：2020 年预算数为 430.62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4.82 万元，增长 1.13%，主要原因是：工资基数调整。

7.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2020 年预算数为 160.65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0.60 万元，增长 0.37%，主要原因是：工资基数调整。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公共租赁住房（项）：2020 年预算数为 1,004.70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28,165.03 万元，下降 96.56%，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且公租房项目支出多由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款项支出。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0 年预算数为 65.06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2.77 万元，下降 4.08%，主要原因是：工资基数调整。

**六、关于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436.4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355.9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公用经费 80.5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劳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 **七、关于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0 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1、项目名称：2020 年化债资金（克孜河、吐曼河）

设立的政策依据：政府债务项目、财经会审批

预算安排规模：1,335.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分配情况：克孜河、吐曼河 2 个债务化解

资金执行时间：2020 年 6 月

2、项目名称：下达南疆四地州煤改电工程项目建设补助资金（喀地财建[2019]31 号）（2019 年专款结转）

设立的政策依据：下达南疆四地州煤改电工程项目建设补助资金（喀地财建[2019]31 号）（2019 年专款结转）

预算安排规模：278.36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分配情况：喀什市 8 个乡镇

资金执行时间：2020 年 4 月

3、项目名称：2020 年化债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政府债务项目、财经会审批

预算安排规模：190.74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分配情况：2017 年至 2018 年采暖期供热应急抢修工程施工；2016 年至 2017 年采暖期供热应急抢修工程；2017 年农民集中住房建设项目（招标代理费）；喀什市 2017 年集中住房建设项目（第二标段）监理；喀什市 2017 年集中住房建设项目（第三标段）监理等 5 个债务化解

资金执行时间：2020 年 7 月

4、项目名称：中央基建投资预算（喀地财建[2019]47 号）（2019 年专款结转）

设立的政策依据：中央基建投资预算（喀地财建[2019]47 号）（2019 年专款结转）

预算安排规模：312.01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分配情况：完成新建管网 5000 米，更换阀门 109 组，50 座换热站安装自控系统，有利于提升供热保障能力，供热覆盖面积达到 250 平方米

资金执行时间：2020 年 12 月

5、项目名称：项目工程物资款

设立的政策依据：住建局系统项目工程物资款、财经会

审批

预算安排规模：22,281.73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分配情况：完成 2012 年以来保障房代建项目：共回购 1399 套，建筑面积 76923.08 平方米，22281.73 万元为此项目工程款

资金执行时间：2020 年 10 月

6、项目名称：棚户区改造项目工程款

设立的政策依据：住建局系统棚户区改造项目工程款、财经会审批

预算安排规模：5,146.72

项目承担单位：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分配情况：完成 2020 年棚户区改造项目

资金执行时间：2020 年 9 月

7、项目名称：2020 年化债资金 01

设立的政策依据：政府债务项目、财经会审批

预算安排规模：6,499.99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分配情况：完成棚户区改造 15 个项目贷款还款

资金执行时间：2020 年 6 月

8、项目名称：909 套公租房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经会审批

预算安排规模：1,004.7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分配情况：909套公租房

资金执行时间：2020年12月

9、项目名称：2019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用于筹集公租房（喀地财综[2019]16号）（2019年专款结转）

设立的政策依据：2019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用于筹集公租房（喀地财综[2019]16号）（2019年专款结转）

预算安排规模：6,054.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分配情况：1700套公租房

资金执行时间：2020年11月

10、项目名称：2019年保障性安居工程（第四批）中央基建投资预算（拨款）（喀地财建〔2019〕135号）（2019年专款结转）

设立的政策依据：2019年保障性安居工程（第四批）中央基建投资预算（拨款）（喀地财建〔2019〕135号）（2019年专款结转）

预算安排规模：3,089.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分配情况：1700套公租房

资金执行时间：2020年12月

11、项目名称：下达自治区“安居富民 定居兴牧”工程不良贷款核销资金（喀地财金〔2019〕52号）（2019年

专款结转)

设立的政策依据：下达自治区“安居富民 定居兴牧”工程不良贷款核销资金（喀地财金〔2019〕52号）（2019年专款结转）

预算安排规模：33.74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分配情况：自治区“安居富民 定居兴牧”工程不良贷款核销资金

资金执行时间：2020年12月

## **八、关于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11.88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11.88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

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比上年减少0.62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根据政策要求，不允许因公出国；公务用车购置费为0，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减少0.62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勤俭节约；公务接待费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统一由机关事务管理局编制预算。

## **九、关于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0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

支出 33,928.4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4,413.34 万元，增长 256.57%。主要原因是棚户区改造支出、城市建设支出增加。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0 年，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及下属 0 家行政单位和 0 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80.52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85.68 万元，下降 69.75%。主要原因是与上年相比劳务费减少。

###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0 年，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及下属单位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2020 年度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 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 万元。

###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底，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房屋 14704.63 平方米，价值 827.54 万元。

2、车辆 9 辆，价值 110.98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9 辆，价值 110.98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 万元；其他车辆 0 辆，价值 0 万元。

3、办公家具价值 64.09 万元。

4、无形资产价值 58.26 万元。

5、其他资产价值 344.75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1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0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或安排购置车辆经费 0 万元），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0 年度，本年度实行绩效管理的项目 11 个，涉及预算金额 46,225.99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目分别填报):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项目名称	2020 年化债资金（克孜河、吐曼河）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335	其中：财政拨款	1335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喀什市克孜河五里桥至七里桥段综合治理建设项目化债金额 693 万元；喀什地区克孜河喀什市段综合治理项目化债金额 642 万元；共需支付工程款 1335 万元。该项目改善了喀什市居民生活环境，更大程度解决了居民生活中的困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城市建设项目成本（万元）			1335	
	时效指标	债务偿还及时性（%）			100%	
	数量指标	拟化解债务项目结项率（%）			100%	
		拟化解债务项目数量（个）			2	
	质量指标	债务纠纷发案率（%）			0%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府公信力提升程度（%）			≥90%	
	社会效益指标	债务风险控制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0%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b>预算单位</b>	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b>项目名称</b>	下达南疆四地州煤改电工程项目建设补助资金 (喀地财建[2019]31号)(2019年专款结转)	
<b>项目资金(万元)</b>	年度资金总额:	278.36	其中:财政拨款	278.36	其他资金	0
<b>项目总体目标</b>	2019年南疆四地州煤改电(一期)工程建设项目,2020年已完成对8个乡镇的13271户的房屋进行煤改电的入户线路铺设及采暖设备的采购安装,有效改善贫困户冬季取暖条件,减少大气污染。结转2019年资金278.36万元待审计后支付。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b>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一般户自筹资金标准(元/户)			950元/户	
		一般户补助标准(元/户)			2850元/户	
		贫困户补助标准(元/户)			3800元/户	
	时效指标	工程开工及时率(%)			100%	
		工程完工及时率(%)			100%	
	数量指标	煤改电涉及户数(户)			13271户	
		煤改电涉及一般户户数(户)			7140户	
		煤改电涉及贫困户户数(户)			6131户	
		★★★贫困村人居环境整治个数(**个)			8个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每户改造标准(平方米)			50平方米			
供暖设备配置标准(千瓦)			4千瓦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综合使用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建档立卡贫困户数(户)			7140户	
		优化全区城乡供热用能结构			持续优化	
		受益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数量(人)			21420	

		保障居民最基本的供暖需求	有效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减少大气污染	有效减少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	≥90%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项目名称	2020 年化债资金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90.74	其中: 财政拨款	190.74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2017 年至 2018 年采暖期供热应急抢修工程施工化债金额 60 万元; 2016 年至 2017 年采暖期供热应急抢修工程化债金额 60 万元; 2017 年农民集中住房建设项目 (招标代理费) 化债金额 37.5 万元; 喀什市 2017 年集中住房建设项目 (第二标段) 监理化债金额 20.39 万元; 喀什市 2017 年集中住房建设项目 (第三标段) 监理化债金额 12.85 万元; 该项目改善了喀什市居民生活环境, 更大程度解决了居民生活中的困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城市建设项目成本 (万元)		190.74		
	时效指标	债务偿还及时性 (%)		100%		
	数量指标	拟化解债务项目结项率 (%)		100%		
		拟化解债务项目数量 (个)		5		
	质量指标	债务纠纷发案率 (%)		0%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府公信力提升程度 (%)		≥90%		
	社会效益指标	债务风险控制率 (%)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		≥90%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b>预算单位</b>	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b>项目名称</b>	中央基建投资预算(喀地财建[2019]47号)(2019年专款结转)	
<b>项目资金(万元)</b>	年度资金总额:	312.01	其中:财政拨款	312.01	其他资金	0
<b>项目总体目标</b>	根据《《关于下达2019年中央基建投资预算的通知》(喀地财建【2019】47号)文件要求,中央下达年度总目标为“完成新建管网5000米,更换阀门109组,50座换热站安装自控系统,有利于提升供热保障能力,供热覆盖面积达到250平方米。对居民的生活提供安全、健康、稳定的条件,创造方便的生活条件。”本项目2019年实际到位中央基建投资资金1000万元,实际支出资金687.99万元,已完工,未审计,待审计后支付剩余资金。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b>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项目建设成本(万元)			312.01	
	时效指标	工程计量拨款及时率(%)			100%	
	数量指标	新建管网长度(米)			5000	
		更换阀门数量(组)			109	
		换热站按照自控系统数量(座)			5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综合利润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生活安全、健康			有效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群众满意度(%)			≥90%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项目名称	项目工程物资款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2281.73	其中:财政拨款	22281.73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预计完成2012年以来保障房代建项目:共回购1399套,建筑面积76923.08平方米,22281.73万元为此项目工程款,该项目解决了保障性住房住户住房,提高生活质量,对住户长期居住的生活提供安全、健康、稳定的条件,创造方便的生活条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代建单价(元/平方米)			2600	
		本项目支出合同价成本(万元)			22281.73	
	时效指标	代建及时完成率(%)			100%	
	数量指标	代建套数(套)			1399	
		代建建筑面积(m <sup>2</sup> )			76923.08	
		保障性住房代建项目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质量合格率(%)			100%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综合利润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代建房屋水电提供率(%)			≥95%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代建项目居住人群满意率(%)			≥90%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项目名称	棚户区改造项目工程款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146.72	其中:财政拨款	5146.72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预计完成2020年棚户区改造项目:解决了保障性住房住户住宅优化工作,使城市住房环境有所提升,改善人居环境,提高生活质量,对住户长期居住的生活提供安全、健康、稳定的条件,创造方便的生活条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成本指标	棚户区改造项目成本(万元)			5146.72	
	时效指标	棚户区改造项目开工及时率(%)			100%	
		棚户区改造项目竣工及时率(%)			100%	
	数量指标	棚户区改造项目个数(个)			≥1	
	质量指标	棚户区改造项目质量合格率(%)			100%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综合利润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棚户区改造项目水电提供率(%)			≥95%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率(%)			≥90%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项目名称	2020 年化债资金 01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499.99	其中:财政拨款	6499.99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预预计完成棚户区改造 15 个项目贷款还款:解决了保障性住房住户住宅优化工作,使城市住房环境有所提升,改善人居环境,提高生活质量,对住户长期居住的生活提供安全、健康、稳定的条件,创造方便的生活条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城市建设项目成本(万元)		6499.99		
	时效指标	债务偿还及时性(%)		100%		
	数量指标	拟化解债务项目结项率(%)		100%		
		拟化解债务项目数量(个)		15		
项目效益指标	质量指标	债务纠纷发案率(%)		0%		
	经济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府公信力提升程度(%)		≥90%		
	社会效益指标	债务风险控制率(%)		100%		
满意度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0%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项目名称	909套公租房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04.7	其中:财政拨款	1004.7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计划总投资 1004.70 万元, 本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 新建 909 套公共租赁住房施工设计, 总建筑面积 45450 平方米, 涉及乡镇 5 个。2019 年拟建成 504 套, 25200 平方米的公租房建设。通过实施本项目有效解决教师周转用房问题, 提供日常工作休息地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成本指标	单位建设成本(万元/平方米)		≤1791.09		
	时效指标	工程开工率(%)		100%		
		工程按期完成率(%)		100%		
		工程完工率(%)		100%		
	数量指标	新建公租房数量(套)		909		
		新建公租房总面积(平方米)		45450		
		涉及乡镇数量(个)		5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工程按期完成率(%)		100%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设计功能实现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综合利润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性住房入住率(%)		100%		
		解决教师用房人数(人)		3636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教师满意度(%)		≥90%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b>预算单位</b>	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b>项目名称</b>	2019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用于筹集公租房(喀地财综[2019]16号)(2019年专款结转)	
<b>项目资金(万元)</b>	年度资金总额:	6054	其中:财政拨款	6054	其他资金	0
<b>项目总体目标</b>	本项目需完成2019年-2020年公共租赁住房1700套建设任务,改善群众住房条件。项目总投资15600万元,其中债券资金3700万元、2019年保障性安居工程(第四批)中央基建投资预算资金3089万元、2019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6054万元。2019年已支付3700万,主要用于支付建设1700套公租房项目前期备料款。通过实施本项目有效改善群众住房条件,提升公共服务水平。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b>	
	成本指标	工程建设成本(万元)			6054	
	时效指标	工程计量拨款及时率(%)			100%	
	数量指标	建设公共租赁住房数量(套)			1700	
	质量指标	工程量完成率(%)			100%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综合利润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群众获得感、幸福感			有效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b>预算单位</b>	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b>项目名称</b>	2019年保障性安居工程(第四批)中央基建投资预算(拨款)(喀地财建〔2019〕135号)(2019年专款结转)	
<b>项目资金(万元)</b>	年度资金总额:	3089	其中:财政拨款	3089	其他资金	0
<b>项目总体目标</b>	本项目需完成2019年-2020年公共租赁住房1700套建设任务,改善群众住房条件。项目总投资15600万元,其中债券资金3700万元、2019年保障性安居工程(第四批)中央基建投资预算资金3089万元、2019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6054万元。2019年已支付3700万,主要用于支付建设1700套公租房项目前期备料款。通过实施本项目有效改善群众住房条件,提升公共服务水平。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b>	
	成本指标	工程建设成本(万元)			3089	
	时效指标	工程计量拨款及时率(%)			100%	
	数量指标	建设公共租赁住房数量(套)			1700	
	质量指标	工程量完成率(%)			100%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综合利润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群众获得感、幸福感			有效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b>预算单位</b>	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b>项目名称</b>	下达自治区“安居富民 定居兴牧”工程不良贷款核销资金(喀地财金(2019)52号)(2019年专款结转)	
<b>项目资金(万元)</b>	年度资金总额:	33.74	其中:财政拨款	33.74	其他资金	0
<b>项目总体目标</b>	根据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自治区农村信用联社“两居”工程不良贷款核销工作的通知》(新财金(2018]10号)要求,按照《金融企业呆账核销管理办法(2017版)》的相关规定,于2020年1月经喀什市“两居”工程贷款审查小组审核同意,向自治区财政厅递交90笔、金额227.13万元“两居”贷款的呆账核销申请金额30.74万元。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b>	
	成本指标	贷款呆账核销金额(万元)			33.74	
	时效指标	贷款呆账核销支付及时率(%)			100%	
	数量指标	贷款呆账核销户数(户)			46	
		涉及乡镇数量(个)			5	
	质量指标	贷款呆账核销覆盖率(%)			100%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居住环境			有效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受益户安全住房			有效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户满意度(%)			≥90%	

## **(五)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自治区本级部门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自治区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

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0年2月20日